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阳安发〔2023〕2号

阳城县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集中行动 督查检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及驻阳各有关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整治，全面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按照《中共阳城县委办公室、阳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阳城县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阳办字〔2023〕7号）文件要求，县安委会成立“百日攻坚”集中行动督查检查组，对全县安全生产“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开展督导检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即日起至 2023 年 5 月底

二、督查内容

督查检查组对全县各乡（镇）、开发区、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20 个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开展情况及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三大行动”、“三大战役”（以下简称“三个行动”）隐患排查整治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一）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安排部署情况；

（二）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综合和行业专项实施方案制定情况；

（三）“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三管三必须”落实情况；

（四）各乡（镇）、各部门是否组建以本单位主要领导为组长的专项督查检查机制，乡（镇）是否组织力量对本乡（镇）内企业、村进行全面覆盖检查，县级监管部门是否对监管企业进行全面覆盖检查；

（五）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是否建立隐患问题清单、整改责任清单；

（六）对排查出的非法盗采资源事件、违法违规行为、重大安全隐患等风险隐患问题是否采取强硬措施并移交相关部门处置；

（七）八个一批（查处一批违规违章企业、整改治理一

批重大事故隐患、打击一批无证或证照不全的非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关闭取缔一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曝光一批典型案例、问责一批责任措施不落实的单位和人员、省级以上媒体推广一批先进典型、出台一批成果）情况；

（八）企业自查自纠自改情况；

（九）对全县安全生产“三个行动”隐患排查整治进行“回头看”。

三、督查方式

本次督查原则上采取“四不两直”、明察暗访的方式进行，每月至少督查各乡（镇）、各县直单位、各企业3次。

四、工作分组

（一）专项督导检查组

第一专项督导检查组：

组 长：白丰善 县委督查委督查五组组长、寺头乡
一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吴淑冬 县应急救援和安全技术保障中心副主任

成 员：李志宏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成 远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秦 航 县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干事

原彦敏 县应急管理局科员

（联络员：15003563762）

专家一人

负责督查全县各煤矿及主体企业，所属乡（镇）及煤炭行业主管部门。

第二专项督导检查组：

组 长：王松良 县委督查委督查三组组长、县委
宣传部二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栗泽锋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成 员：郭晋斐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苏利军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上官小板 县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干事

任艳芝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联络员：13453621873)

专家一人

负责督查全县危化生产经营企业，所属乡（镇）及危化
行业主管部门。

第三专项督导检查组：

组 长：张红兵 县委督查委督查四组组长、公安局
三级高级警长

副组长：王福林 县住建局干部

成 员：刘海霞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上官晋霞 县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干事

焦俊凯 县应急管理局科员

李彦辰 县应急管理局科员

(联络员：17636102210)

专家一人

负责督查全县燃气企业、所属乡（镇）及燃气行业主管
部门。

(二) 日常督导检查组

第一日常督导检查组：

组 长：卫海祥 县纪委监委原副科级干部

副组长：焦建光 县应急救援和安全技术保障中心副主任

成 员：陈 波 县供销联社副主任

张海霞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靳 浩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魏雪瑞 县应急管理局科员

(联络员：18835397959)

负责督查县公安局、县能源局、县水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北留镇、町店镇、芹池镇、次营镇、横河镇。

第二日常督导检查组：

组 长：李阳庆 县纪委监委高级经济师

副组长：张新瑞 县应急管理局四级主任科员

成 员：郑苏平 县蚕桑中心副主任

李鱼芳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刘 云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高琬沁 县应急管理局科员

(联络员：17835206163)

负责督查县自然资源局、县住建局、县工信局、县林业局、阳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润城镇、演礼镇、河北镇、东冶镇、董封乡。

第三日常督导检查组：

组 长：于新生 县应急管理局二级主任科员
副组长：曹立明 县交通运输局副局长
成 员：常冬松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
白桂芳 县纪委监委纪检监察干事
田文中 县应急管理局科员
申 锰 县应急管理局科员
(联络员：18334661985)

负责督查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县应急局、县文旅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消防救援大队、凤城镇、西河乡、白桑镇、寺头乡、蟒河镇。

五、督查要求

(一) 高度负责、认真督查。各督查组要严格按照《阳城县安全生产风险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实施方案》要求，认真查看方案制定和“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工作开展情况，隐患整改台帐、责任整改清单、相关工作印证资料，要通过对基层单位和企业的抽查，印证乡（镇）人民政府和县直有关部门工作情况，原则上每月督查检查乡（镇）、部门和企业不少于3次，确保督查检查全覆盖、无死角。

(二) 动真碰硬、严肃问责。对此次“百日攻坚”集中行动中督查发现的问题要督促立行立改，不能及时整改的隐患问题，各督查组要将隐患问题及时反馈至各乡（镇）人民政府及相关县直部门，并进行跟踪督办。对于在督查中发现的责任落实不到位、工作推进缓慢、弄虚作假、敷衍了事，以及隐患整改不彻底、不到位的部门和单位进行谈话提醒并通

报批评。

(三) 遵守纪律、作风廉洁。各督查组实行组长负责制，坚持实事求是，注重工作实效，避免形式主义，要严明工作纪律，不加重基层和企业负担，轻车简从，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和各项工作纪律，督查时不召开汇报会，不搞陪同。

(四) 总结经验、巩固成果。各督查组要通过此次督查检查，认真总结各乡（镇）、各部门、各单位“百日攻坚”集中行动、“三个行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过程中的主要成绩、工作亮点、具体措施以及存在问题等，每次督查结束后要形成书面报告材料报县安委办。

联系人：申 银

联系电话：4220134

电子邮箱：ycxawb4220134@163.com



